

湖南环境生物职业技术学院

关于做好 2021 年度工作总结和 2022 年工作计划的通知

各处室（部、办、所）、二级学院：

为了全面了解、掌握各部门 2021 年的工作情况，客观、系统地评价和总结各方面工作成绩与不足，科学、周密部署 2022 年工作，请各部门认真做好 2021 年度工作总结和 2022 年工作计划，并按时保质完成材料报送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报送时间及程序

(一)报送时间

各部门工作总结和工作计划须在 2021 年 11 月 15 日(星期一) 17:30 前报送，逾期通报。

(二)报送程序

各部门工作总结和工作计划须经分管院领导审核后，通过 OA 系统“材料报送”流程（含分管院领导审核程序）报送至党政办公室谭小雄同志处，不接收其他形式的材料报送。

二、撰写内容及要求

(一)撰写内容

各部门工作总结要包含工作成效、具体做法、工作亮点、经验体会以及存在的主要问题等内容；工作计划要包含工作思路、具体措施等内容。

(二)撰写要求

1.关于工作总结的撰写

(1)要全面详实，条理清晰。要对照学院 2021 年党政工作要点与本部门 2021 年工作计划以及学院与部门月工作总结、计划，全面、细致总结 2021 年工作中所取得的成绩、经验与不足。

(2)要实事求是，客观具体。要认真查找薄弱环节，正视不足，要以**详细的事件与准确的数据**概括工作情况和经验。

(3)要突出亮点，引领高度。要避免简单的叙述式罗列，要提炼新思路、新做法、新经验。

2.关于工作计划的撰写

要紧密结合习近平总书记对职业教育工作的重要指示，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以及全国职业教育大会精神，对接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印发《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意见》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专业设置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《教育部关于印发〈本科层次职业学校设置标准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《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湖南省“十四五”教育事业发展规划〉的通知》《国

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》《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（2020-2023年）》《关于实施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的意见》《湖南省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》等有关文件精神，结合部门工作实际，实事求是地提出2022年工作目标，要任务具体、责任明确。同时，制定有力得当的实施措施，使工作目标具有较强的前瞻性与操作性；对于能够量化的工作目标要用具体数字表述。

三、其他要求

(一)各部门要高度重视总结与计划撰写工作，部门主要负责人要牵头组织、抓实抓好这一重要工作，要在撰写过程中查找不足，积累经验，不断提高教学与管理水平。

(二)各部门务必按时保质报送材料，配合学院及时总结2021年度工作和科学安排2022年工作，学院将对各部门上交的总结与计划进行审阅，坚决杜绝只签字不审核、不把关的现象。党政办公室将在2021年11月15日统计各部门材料报送情况，对未按时完成材料报送或因材料报送质量问题退回3次的部门负责人交由纪委进行约谈，并将有关情况予以通报。

特此通知。

湖南环境生物职业技术学院

2021年10月28日

